

食堂食材配送服务封闭式框架协议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ZJ-FW-KJXY-20260623)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食堂食材配送服务封闭式框架协议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商贸旅游职业学校。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食堂食材配送服务封闭式框架协议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食堂食材配送服务封闭式框架协议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6-29 09:30:00到2026-07-03 17:00:00。

获取方式: 电子。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7-21 15: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2期C座818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7-21 15:00:00。

开标地点: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2期C座818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第一章 征集公告

项目概况

食堂食材配送服务封闭式框架协议项目的潜在响应供应商应在内蒙古志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征集文件，并于2026年07月21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征集邀请

内蒙古志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呼和浩特市商贸旅游职业学校委托，拟对食堂食材配送服务封闭式框架协议项目进行框架协议采购征集，兹邀请符合本次征集要求的供应商参加征集。

二、征集人信息

- 1、征集人：呼和浩特市商贸旅游职业学校
- 2、联系人：赵老师
- 3、联系方式：137 5401 9977
- 4、联系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大街44号

三、征集项目概述

- 1、征集项目名称：食堂食材配送服务封闭式框架协议项目
- 2、征集项目编号：NMGZJ-FW-KJXY-20260623
- 3、征集项目简介：依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110号令）规定，通过公开方式征集符合要求的食堂食材配送服务机构3家，协助呼和浩特市商贸旅游职业学校开展食堂管理方面的：食材配送服务、配合做好食材的质量管理等。

4、采购需求：

采购内容：

序号	采购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品目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预估采购数量
1	采购包1	食堂食材配送服务封闭式框架协议项目	食材配送服务	项	批发业	1.0



技术参数及要求：详见征集文件

5、适用本项目框架协议的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范围：

序号	征集人	类型
1	呼和浩特市商贸旅游职业学校	采购单位

四、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100%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分包名称：采购包1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资格要求	提供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五、框架协议的期限

框架协议按照项目采购包签订，自签订之日起1年。

六、获取征集文件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时间：2026年6月29日至2026年7月3日，每天上午09:30:00至12:00:00，下午14:3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2、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2期C座818室

3、方式：供应商有意参加本次框架协议征集，将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nmgzjgs2024@163.com并电话通知代理工作人员后即可获取征集文件（注：邮件正文务必注明项目名称、投标单位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4、售价：0元

七、响应文件的提交截止时间、提交方式和地点，开启方式、时间和地点

1、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07月21日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2、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和地点：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2期C座818室递交纸质响应文件。

3、开启时间：2026年07月21日15时00分00秒

4、开启方式和地点：供应商在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2期C座818室参与现场开启。

八、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九、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实行纸质开启。

2. 密封要求：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分开包装，正本单独密封、所有副本统一密封，电子版单独密封，共密封三包；所有密封文件应加贴封条，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密封章。

3. 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供应商须递交纸质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1份（需提供Word和加盖公章扫描后的PDF版本，要求U盘中包含响应文件所有内容（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影印件）

4. 封套上写明：采购人名称、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供应商名称、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在响应文件封面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

5.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响应文件修改处及征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和（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未按要求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无效。

6. 本项目采用折扣率报价（如90%即9折供货，数值越小让利幅度越大），第一阶段响应报价 $\leq 100\%$ 即为有效，同时需符合项目限价区间要求。

第一阶段入围报价为供应商框架协议期内的最高限价，第二阶段各批次二次竞价报价必须低于自身入围报价，等于或高于入围价的竞价均作无效处理；仅入围供应商可参与二次竞价，按有效折扣率从低到高排序确定成交方。



首年供货价格=食材市场零售价×二次竞价成交折扣率，零售价由采购人参考官方价格平台、本地批发市场行情及市场询价综合确定。

报价需涵盖全部履约成本，食材价格波动风险自行承担；报价明显异常且无法提供合理成本证明的，将作无效处理。

7.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志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2期C座818室

联系人：何丽丽 张之亮 樱花

联系电话：0471-5616009

征集人：呼和浩特市商贸旅游职业学校

2026年06月26日

